



對房委會推行屋邨清潔扣分制的意見

房屋政策評議會不滿意房委會推行整個「扣分制」是一個由上而下的指令，完全缺乏諮詢民意的過程。我們認為，維護居住環境清潔，是公屋居民的共同願望。要做到屋邨清潔，必須得到居民的合作，而非一紙政令就能辦到的。要得到居民的合作，則必須得到他們的參與。我們建議屋邨事務經理與該邨的社會服務及居民團體代表共同商議適合的措施，再共同擔起解釋、宣傳教育民眾之責。如此，則可收按邨情行事之效，減少房署與公屋居民之間不必要的猜忌與衝突，又能成功達到保持屋邨清潔的目標。

扣分制涉及終止合約問題，關係到全港公屋居民的住屋權利，必須作廣泛深入的諮詢，但房委會倉卒地於兩個月間通過，欠缺諮詢居民及團體。這樣「霸王硬上弓」並不公平我們認為房屋署應該多花點時間做正面的教育和改善其員工的工作態度、效率及真正用「以人為本」的宗旨來服務居民。

其次，把屢犯不改的住戶迫遷至中轉房屋，亦屬浪費資源。基於人道立場，房屋署需為這些犯規住戶安排單位調遷，但這樣調來調去，只會浪費行政資源，而又未能真的可以帶來阻嚇作用，房屋署何不把這些資源投放在改善環境衛生和設施之上。

再者，房屋署最近又提議增加扣分項目，例如冷氣機滴水問題，我們十分不滿房屋署以經費龐大而不願意為所有屋邨提供冷氣機去水設施，反而利用扣分制來避開履行業主的責任，我們反對房屋署這樣捨本逐末的做法及反對把冷氣機滴水納入扣分制。

我們反對房屋署求治心切的態度，因為以懲罰方式來改變居民的行為只會收短期成效實不可取，我們建議房屋署可懲罰、獎勵雙管齊下，嘗試獎勵一些紀錄良好的屋邨，及加強與邨內團體合作持續性推廣有建設性的公德教育。

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日

聯絡人：劉家華